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自願公告

關於全資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關聯方簽署相關合同暨 關聯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關聯交易簡要內容：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資子公司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天海工業」)擬與關聯方北京巴布科克·威爾科克斯有限公司(「北京巴威」)簽署《供貨合同》；及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天海氫能裝備有限公司(「天海氫能」)擬向關聯方北京配天技術有限公司(「配天公司」)購買生產線自動化設備。
- 歷史關聯交易：除已披露的關聯交易外，過去12個月內公司與同一關聯人或與不同關聯人之間交易類別相關的關聯交易金額未達到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0.5%。

一、關聯交易概述

- 1、公司全資子公司天海工業通過招標方式，競得北京巴威的某業務，向其供應儲罐（「北京巴威供貨合同」），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1,346,530元。
- 2、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海氫能擬向配天公司購買生產線自動化設備，用於生產線升級改造（「配天公司採購合同」），總金額人民幣1,996,656元。

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京城機電」）持有公司約44.87%的股權，為公司控股股東。京城機電持有北京巴威100%股權，持有配天公司約49.58%股權，為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的實控人。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與公司為同一實控人下的法人組織，均為公司的關聯法人。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前述2項交易均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之關聯交易。

於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和第十一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子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附屬公司相關關聯交易的議案》。應出席會議的董事11名，親自出席會議的董事11名，關聯董事李俊杰先生、吳燕璋先生、周永軍先生、成磊先生、滿會勇先生及李春枝女士迴避表決，有效表決5票。

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2024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該項議案，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根據相關規定，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本次關聯交易不需要經過相關部門批准。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兩項關聯交易在12個月內發生的，需按照累計計算原則合併計算。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過去12個月內，公司與同一關聯人或與不同關聯人之間交易類別相關的關聯交易金額未達到人民幣3,000萬元，且未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5%，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二、關聯方基本情況

(一) 關聯關係

京城機電持有公司約44.87%的股權，為公司控股股東。京城機電分別持有北京巴威100%股權、配天公司約49.58%股權，為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的實控人。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與公司為同一實控人下的法人組織，均為公司的關聯法人。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前述2項交易均構成關聯交易。

(二) 關聯方基本情況

1、 公司名稱：北京巴布科克·威爾科克斯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區石景山路36號

法定代表人：高曉成

註冊資本：人民幣42,388.217372萬元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經營期限：1986年3月24日至無固定期限

主要經營範圍：生產各種電站鍋爐、工業鍋爐、電站鍋爐配套的環保(脫硫、脫硝)產品；設計各種電站鍋爐、工業鍋爐和其他與鍋爐有關的產品及上述產品的安裝、維修和調試；銷售自產產品；設計電站鍋爐配套的環保(脫硫、脫硝)產品及其安裝、維修和調試；貨物進出口、代理進出口、技術進出口；技術開發、技術推廣、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產品設計；及出租商業用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北京巴威資產總額人民幣384,359.76萬元，淨資產人民幣61,806.21萬元(上述財務數據已經審計)。

2、 公司名稱：北京配天技術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北京市海澱區東北旺西路8號9號樓3區103

法定代表人：滕明智

註冊資本：人民幣72,097.871083萬元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外商投資企業與內商合資)

經營期限：2010年11月18日至2060年11月17日

主要經營範圍：一般項目：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機械設備銷售；智能機器人的研發；工業機器人製造；服務消費機器人製造；特種作業機器人製造；服務消費機器人銷售；工業機器人銷售；智能機器人銷售；工業機器人安裝、維修；核電設備成套及工程技術研發；半導體器件專用設備製造；人工智能硬件銷售；工業設計服務；工業自動控制系統裝置銷售；軟件開發；電子元器件與機電組件設備銷售；智能物料搬運裝備銷售；物料搬運裝備銷售；智能車載設備製造；人工智能基礎軟件開發；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理論與算法軟件開發；人工智能通用應用系統；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集成服務；電機及其控制系統研發；智能控制系統集成；技術進出口；及貨物進出口。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配天公司資產總額人民幣42,461.411003萬元，淨資產人民幣41,196.96124萬元(上述財務數據已經審計)。

三、 關聯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一) 交易標的

- 1、 天海工業與北京巴威的交易標的為天海工業生產的儲罐，本次交易屬於上交所上市規則中的購買資產類別。
- 2、 天海氫能與配天公司的交易標的為配天公司提供的生產線自動化設備，本次交易屬於上交所上市規則中的購買資產類別。

(二) 權屬情況

交易標的權屬清晰，不存在抵押、質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轉讓的情況，不涉及訴訟、仲裁事項或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礙權屬轉移的其他情況。

四、關聯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

(一) 天海工業與北京巴威的關聯交易

上述關聯交易根據自願、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則進行。採用招標方式確定中標價格，交易條件及價格公平公允，並簽訂相關供貨合同，對關聯交易價格予以明確。

(二) 天海氫能與配天公司的關聯交易

購買生產線自動化設備是為提升天海氫能生產自動化、信息化和優化車間佈局的需要。從配天公司購買生產線自動化設備能夠滿足天海氫能實際需求，經比較市場同等技術、質量要求的自動化設備，配天公司的交易條件及產品定價公平公允。

綜上所述，上述2項關聯交易符合交易公平原則，並按照相關規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整體利益的情形，交易結果不會對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及公司獨立性產生影響。

五、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履約安排

(一) 天海工業與北京巴威的關聯交易

1、 合同主體：

買方：北京巴布科克•威爾科克斯有限公司

賣方：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

2、 交易價格：人民幣1,346,530元

3、 付款方式：銀行電匯或銀行承兌匯票

4、 付款進度：

- (1) 北京巴威供貨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內，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總價的30%作為預付款；
- (2) 賣方貨物完工後，按照技術協議要求向買方提交原產地報檢通知，經買方指定人員驗收合格後，賣方按要求提交資料，經買方驗明無誤後30日內，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總價的60%作為交貨款；及
- (3) 剩餘合同總價的10%作為合同設備質量保證金。待保證期滿，買賣雙方理賠完畢無異議後，由買方向賣方支付。

5、 合同生效：

北京巴威供貨合同經買賣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託代理人簽字並加蓋合同專用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五份，買方持三份，賣方持兩份。

(二) 天海氫能與配天公司的關聯交易

1、 合同主體：

買方：北京天海氫能裝備有限公司

賣方：北京配天技術有限公司

2、 交易價格：人民幣1,996,656元

3、 付款方式：銀行電匯

4、 付款進度：

- (1) 配天公司採購合同生效後20日內，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價格的50%作為預付款；
- (2) 賣方將全部設備製造完成，經買方預驗收合格，並出具預驗收報告，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總價的20%作為交貨款；

- (3) 賣方將全部設備交付至買方項目現場，完成安裝調試，經買方最終驗收合格並出具最終驗收報告，且賣方提交給買方合同總價的100%的增值稅(13%)專用發票後，由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價格的20%作為驗收款；及
- (4) 設備最終驗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後，設備無質量問題或遺留問題，賣方按照合同約定，積極有效的履行質保義務，由買方向賣方支付合同價格的10%作為質保金。

5、 合同生效：

配天公司採購合同一式肆份，買方貳份，賣方貳份，自雙方簽字蓋章之日起生效，且其完全效力應持續至雙方全部完成合同項下義務。

六、 關聯交易的目的以及對公司的影響

上述2項關聯交易，交易條件及定價公允，符合交易公平原則，並按照相關規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整體利益的情形，交易結果不會對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及公司獨立性產生影響。

七、 關聯交易應當履行的程序

- 1、 於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和第十一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子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附屬公司相關關聯交易的議案》。

應出席會議的董事11名，親自出席會議的董事11名，關聯董事李俊杰先生、吳燕璋先生、周永軍先生、成磊先生、滿會勇先生及李春枝女士迴避表決，有效表決5票。具體表決情況如下：

審議事項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	說明
關於公司子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附屬公司相關關聯交易的議案	5	0	0	關聯董事李俊杰先生、吳燕璋先生、周永軍先生、成磊先生、滿會勇先生及李春枝女士迴避表決，有效表決5票。

2、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2024年第三次會議意見：

我們認為，前述2項關聯交易符合公司經營業務發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前述2項關聯交易之交易價格是由雙方在平等、自願、公平以及誠實信用的原則下協商確定，定價原則客觀、公允、合理，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綜上，我們同意將《關於公司子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附屬公司相關關聯交易的議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審議，關聯董事應迴避表決。

八、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涵義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由於京城機電為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北京巴威和配天公司均為香港上市規則下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北京巴威供貨合同及配天公司採購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分別構成香港上市規則下公司的關連交易。

兩項交易所涉及的产品並不相同，而且交付产品的地方亦不相同。天海工業在北京巴威供貨合同為賣方，而天海氫能在配天公司採購合同為買方，因此公司對兩項交易會計上的處理並不相同。雖然北京巴威及配天公司均為京城機電的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但是北京巴威及配天公司的經營並不是由同一關連人士決策。綜上所述，兩項交易並不涉及將同一個項目分拆。

由於北京巴威供貨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可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另外，由於配天公司採購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而總交易金額亦低於300萬港元，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可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九、備查文件

- 1、 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決議；
- 2、 第十一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
- 3、 2024年獨立董事專門會議2024年第三次會議決議；及
- 4、 《天海工業與北京巴威的供貨合同》和《天海氫能與配天公司的採購合同》。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4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繼恒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俊杰先生、吳燕璋先生、周永軍先生、成磊先生、滿會勇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均平女士、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樂大龍先生。